

劉知幾年譜

傅振倫編

劉知幾年譜

商務印書館

劉 知 幾 年 譜

傅 振 倫 編

商 務 印 書 館 出 版

上海河南中路二一一號

(上海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証出字第〇二五號)

新 華 書 店 總 經 售

上 海 市 印 刷 四 廠 印 刷

11017·17

1935年1月第1版

開本 787×1092 1/32

1956年3月重印第1版(修訂本)

字數 95,000

1957年10月上海第2次印刷

印數 2,001—3,000

印張 5 插頁 1

定價(7) 0.57

重 版 序

劉知幾不僅是唐朝文學家和經學家，也是中國偉大的歷史學家。在第七世紀的時候，他『歷事二主，從宦兩京，三爲史臣，再入東觀』，載削餘暇，撰成史通，史通就是他歷史思想的結晶。它有內篇，有外篇。內篇論史家體例，辨別是非；外篇述史籍源流，又雜評古人得失。綜觀全書，六家、二體、雜述、古今正史等篇論史書源流派別；本紀、世家、列傳、表、歷、書志、論贊、斷限、編次、補注、稱謂、邑里等篇論正史（包括編年、紀傳、二體）體製；書事、敘事、因習、模擬、言語、浮詞、煩省、載言、載文等篇論史學藝術；直書、曲筆、覈才等篇論史學態度；史官建置、述歷代史官史館的沿革；古今正史篇述歷代編年、紀傳史書的編輯經過。由此可見史通不特爲我國史學概論的專書，也是史學方法論的名著。一九三一年，我編印了劉知幾之史學（一名史通研究），一九三三年又編輯了劉知幾年譜。年譜一書分爲七篇：首述劉知幾在我國史學界的地位；次述劉氏世系；又次述他的家世；又次述他的學行交游；又次按年月編列他的行事；而以『後紀』概論他的生平，作爲結論，於

一九三四年十一月由商務印書館出版。

解放以後，該館重印尙有一定需要、可以供參考的文史舊籍，因就再版的劉知幾年譜稍加增訂重印，作爲一種研究參考資料。本書作於解放以前，在立場觀點方面定有許多不盡妥當甚或錯誤的地方，而且全書以介紹爲主，沒有作必要的批判，希望讀者提出寶貴意見或批評，以便在再印時改正，不勝感謝。

傅振倫

一九五五年十二月

目 錄

重版序	三
一 引言	一
二 劉氏世系	一六
三 劉知幾之家世	二〇
四 劉知幾學行述略上	二七
五 劉知幾學行述略下	四三
六 年譜	五二
七 年譜後紀	一四六

劉知幾年譜

一 引言

吾國史學之起源，較他國爲早。相傳遠自皇帝，卽置史官。世本曰：『沮誦倉頡作書，並黃帝時史官。』（廣韻九魚沮下引）沿至夏商，史分左右。（見漢書藝文志，禮記玉藻及文心雕龍史傳篇）周官，禮記，又有大史，小史，內史，外史，御史之名；蓋至成周，其制益備矣。卽下至諸侯附庸，亦各設史職：魯有太史（左傳昭公二年）；齊有太史，南史（左襄二十五年）；鄭有太史（左昭元年），祝史（左昭十八）；楚有左史（左昭十二及楚語上），又有倚相（左昭十二），史皇（左定四）；秦趙皆有御史（史記廉頗藺相如列傳），趙又有史墨（左昭二十九）；薛有侍史（史記孟嘗君傳）；晉有太史（國語），左史（左襄十四），又有史趙，董狐（左襄三十）；衛有祝史（左襄二十五），有太史（左閔二）；虢有史黯（晉語二）。至於州閭，亦各有記。禮記曰：『宰辯告諸男名，書曰：某年某月某日某生，而藏』

之。宰告閭史，閭史書爲二：其一藏諸閭府，其一獻諸州史。『史通史官建置篇曰：『古者人君，外朝則有國史，內朝則有女史。內之與外，其任皆同。故晉獻惑亂，驪姬夜泣，床第之私，房中之事，不得掩焉。楚昭王讌遊，蔡姬對以其願。王顧謂史書之，「蔡姬許從孤死矣！」夫晏私而有書事之冊，蓋受命者，卽女史之流乎？』（外篇第一）則內廷禁中，亦有史以記事矣！此皆古代史官而見於載籍者也。至其史籍，亦有可考。三墳五典八索九丘，見於春秋左氏傳；金版六弢，見於莊子。皆古史也。西周而後，或名春秋：如墨子引燕之春秋，宋之春秋，齊之春秋，周之春秋（見明鬼篇下）；又言吾見百國春秋（史通六家篇引墨子佚文）。申叔時言教太子箴以春秋（國語楚語），司馬侯言叔向習於春秋（國語晉語）。蓋晉之乘，楚之檮杌，魯之春秋，以及孔子所見百二十國寶書，均得以「春秋」名之也。周末人語，常引夏志商志周志，或周書周紀，以及孟子所謂「於傳有之」之傳等書，雖不以史名，實皆古代史書也。惜古籍淪亡，傳今者尠。存於今者不過六經。章學誠有云：「六經皆史」（文史通義易教篇上）。蓋六經皆古史也；詩，文物之國別史也；書，紀傳之通史也；易，哲學之史也；禮樂，政書之屬也；春秋，編年之通史也。劉知幾謂『古者，言爲尚書，事爲春秋；左右二史，分尸其職』者（史通載言篇），亦此義也。孔子既著春秋，丘明恐弟子各安其意，以失其真；故論本事而作「傳」（漢書藝文志語），是爲編年體之祖。左氏既

爲春秋內傳，又稽其佚文，纂其別說，分列周魯齊晉鄭楚吳越八國事；起自周穆王，終於魯悼公，別爲春秋外傳——國語，而開國別載記之體。自是而後，記事者，遂有編年紀傳之體。然以一篇記一事，不能統貫一代之全；編年者，又不能卽一人而各見其本末。漢司馬遷更參酌古今，發凡起例，創爲紀表志傳之史。本紀，以序帝王；十表，以繫時事；八書，以詳制度；列傳，以誌人物；更有世家，以記侯國（此用趙翼廿二史劄記語。案世家所以述德業之可世其家者，非專記諸侯也）。然後一代社會體相，粲然備於一書。蓋司馬氏世司典籍，工於制作；論者稱其書兼尚書春秋之長，良非虛譽。班固祖述，一仍其體；雖通述斷代之有異，固紀傳體不祧之宗矣。後來繼作，部類益廣。六家十流，篇帙益富。至宋袁樞撰紀事本末之體，史體大備矣。唯自來作者，通無遠識。貌同心異，深乖體法。故劉知幾云：『自漢已降，幾將千載。作者相繼，非復一家。求其善者，蓋亦無幾矣！』（史通敘事篇）考唐前諸史通病，約有七端：一曰敘事之煩蕪；二曰體例之乖越；三曰史實之濫載；四曰史事之缺書；五曰撰述之不實；六曰史體之靡麗；七曰機械之模仿。茲姑就史通所論者，綜述之。

一曰敘事之煩蕪：史通曰：『大抵近代史筆，敘事爲煩；權而論之，其尤甚者有四：……史官徵其謬說，錄彼邪言，真僞莫分，是非無別，其煩一也；……抑惟恆理，非復異聞，載之簡策，一何辭費？其煩二也；……自三公以下，一命以上，苟沾厚祿，莫不備

書，……贊唱爲之口勞，題署由其力倦，具之史牘，夫何足觀？其煩三也；聲不著於一鄉，行無聞於十室，而乃敍其名位，一一無遺，……其煩四也。』（書事篇）

『始自兩漢，迄乎三國，國史之文，日傷煩富。逮晉以降，流宕逾遠。尋其冗句，摘其煩詞，一行之間，必謬增數字；尺紙之內，恆虛費數行。夫聚蚊成雷，羣輕折軸，況於句不節，言詞莫限，載之兼兩，曷足道哉！……然則才行、事跡、言語、讚論，凡此四者，皆不相須；若兼而畢書，則其費尤廣。但自古經史，通多此類。能獲免者，蓋十無一二（原註云：唯左丘明、裴子野、王邵，無此也）。』（敍事篇尙簡）

『……自茲已降，史道陵夷。作者蕪音累句，雲蒸泉湧。其爲文也，大抵編字不隻，捶句皆雙；修短取均，奇偶相配。故應以一言蔽之者，輒足爲二言；應以三句成文者，必分爲四句。彌漫重沓，不知所裁。……然則，史漢已前，省要如彼。國晉已降，煩碎如此。』（敍事篇用晦）

『但近代作者，溺於煩富，則有發言失中，加字不愜；遂令後之覽者，難以取信。』（浮詞篇）

二曰體例之乖越：史通序例篇歷摘舊史牴牾凡例之失。其內篇並敍及編次、斷限、稱謂、題目、褒貶……之謬。對於諸史漫無準的，逐與便作之弊，尤爲不滿。其言曰：

『意好奇而輒爲，文逐韻而便作。用捨之道，其例無恆。但近代爲史，通多此失。』（稱謂篇語）『非惟言無準的，固亦事成首鼠者矣。』（浮詞篇語）且於紀傳體史籍之煩晦，亦大肆掎擊；試略言之：

甲、天文志之冗廢 『海田可變，而景緯無易，古之天猶今之天也，今之天卽古之天也。必欲刊之國史，施於何代不可也？』（書志篇天文）

乙、藝文志之汗漫 『唯藝文一體，古今是同；詳求厥義，未見其可。愚謂凡撰志者，宜除此篇。』（書志篇藝文）

丙、史表之煩費 『夫以表爲文，用述時事，施彼譜牒，容或可取；載諸史傳，未見其宜。……文尙簡約，語惡煩蕪，何必款曲重沓，方稱周備？……且表次在篇第，編諸卷軸，得之不爲益，失之不爲損。……語其無用，可勝道哉！』（表歷篇）

丁、論贊之煩黷 『……其有本無疑事，輒設論以裁之。此皆私徇筆端，苟銜文采，嘉辭美句，寄諸簡冊，豈知史書之大體，載削之指歸者哉？……夫每卷立論，其煩已多；而嗣論以贊，爲黷彌甚！亦猶文士製碑，序終而續之「銘曰」，釋氏演法，義盡而宣以「偈言」。苟撰史若斯，難以議夫簡要者矣！』（論贊篇）

戊、載文之失 『……且漢代詞賦，雖云虛矯，自餘他文，大抵猶實。至於魏晉已

下，則僞謬雷同。推而論之，其失有五：一曰虛設；二曰厚顏；三曰假手；四曰自戾；五曰一概。』（載文篇）『……逮於近古，我則不暇。至於梁武之居江陵，齊宣之在晉陽，或文出荊州，假稱宣德之令；或書成并部，虛云孝靖之勅；凡此文誥，本不施行；必也載之起居，編之國史，豈所謂撮其機要，翦截浮辭者哉？但二蕭陳隋諸史，通多此失。唯王劭所撰齊志，獨無是焉。』（雜說篇下）

己、題目之失 『至范曄舉例，始全錄姓名；歷短行於卷中，叢細字於標外；其子孫附出者，注於祖先之下。乃類俗之文案孔目，藥草經方。煩碎之至，孰過於此？……自茲已降，多師蔚宗。魏收因之，殆又甚矣！』（題目篇）

三曰史實之濫載：夫恥當年而功不立，疾沒世而名不聞。故人無不欲名刊史冊，藉垂不朽。歷代史官載筆，亦多以列傳爲濫，故史通之言曰：

『嗟乎，自馬班以來，獲書於國史者，多矣！其間則有生無令聞，死無異蹟，用使游談者靡徵其事，講習者罕記其名；而虛班史傳，妄占篇目。若斯人者，可勝紀哉！』

（列傳篇）

『……今之修史者則不然，其有才德闕如，而位宦通顯；史臣載筆，必爲立傳。其所記也，止具其生前歷官，歿後贈諡，若斯而已矣。雖其間伸以狀跡，粗陳一二；么麼

恆事，曾何足觀？始自伯起魏書，迄乎皇家五史，通多此體。流蕩忘歸，史漢之風忽焉不祀矣。』（雜說篇下）

列傳之煩，由於採撰之濫，故史通又云：

『十室之邑，必有忠信；而斗筭之才，何足算也。……或才非拔萃，或行不逸羣，徒以片善取知，微功見識；闕之不足爲少，書之唯益其累。而史臣皆責其譜狀，徵其爵里；課虛成有，裁爲列傳，不亦煩乎？』（人物篇）

『父官令長，子秩丞郎，聲不著於一鄉，行無聞於十室；而乃敍其名位，一二無遺。此實家牒，非關國史，其煩四也。』（書事篇）

而史書之自序，繁冗尤多，史通譏之曰：

『班固漢書，其自敍苞括所及，踰於本書。後來敍傳，從風而靡。施於家牒，猶或可通；列於國史，多見其失者矣。』（序傳篇）

史通力闢才德闕如強爲立傳之謬，而對於庸碌備書者，亦不以爲然。故人物篇云：

『……但近史所刊，有異於是。至如不才之子，羣小之徒，或陰情醜行，或素餐尸祿，其惡不足以曝揚，其罪不足以懲戒，莫不搜其鄙事，聚而爲錄，不其穢乎？』

四曰史事之闕書：史通曰：『有關時政，不可闕書。但近史所刊，有異於是。』

(人物篇)

『亦有事有可書，宜別標題；而古來作者，曾未覺察。』(書志篇)

五曰撰注之不實：知幾嘗謂前史所載，多非實錄，不足徵信。其所以非爲實錄之

故，綜史通所述，概有三端：一曰徇情曲筆；二曰所據多謬；三曰因習模擬。

甲、徇情曲筆，言不稱美：史通謂曲筆有三：

(1) 徇私意見之曲——「舞詞弄札，飾非文過；……用舍由於臆說，威福行乎筆端」(曲筆篇)

(2) 恩讐賄賂之曲——「事每憑虛，詞多烏有；或假人之美，藉爲私惠；或誣人之惡，持報己讐。」(曲筆篇)

(3) 瞻徇貴冑之曲——「至如朝廷貴臣，必父祖有傳；考其行事，皆子孫所爲。而訪彼流俗，詢諸故老，事有不同，言多爽實。」(曲筆篇)

散在他篇者，尙有二端：

(4) 粉飾——浮詞篇曰：『輕事塵點，曲加粉飾。求諸近史，此類尤多。』言語篇曰：『後來作者，通無遠識。記其當世口語，罕能從實而書。』雜說篇下亦曰：『昔劉勰有云：自卿淵已前，多役才而不課學；向雄以後，頗引書以助文。然近史所

載，亦多如是。故雖有王平所識，僅通十字，霍光無學，不知一經，而述其言語，必稱典故。良由才乏天然，故事資虛飾者矣。」

(5) 潤色——敘事篇妄飾曰：『而史臣撰錄，亦同彼文章，假託古詞，翻易今語。潤色之濫，萌於此矣。降及近古，彌見其甚。』又曰：『而今之所作，有異於是。其立言也，或虛加練飾，輕事雕彩；或體兼賦頌，詞類俳優。文非文，史非史。譬夫烏孫造室：難以漢儀，而刻鵠不成，反類於鶩者也。』

乙、所據多謬，不足徵信：

採撰篇列舉前史採撰之失，綜其所論，約有五端：

- (1) 借詞誣譏詭妄之失；
- (2) 喜載恢諧小辯之失；
- (3) 廣錄神鬼怪物之失；
- (4) 謬徵偏狹志乘之失；
- (5) 妄信傳聞訛言之失；

丙、因習模擬，失其天真：

夫史之所記，貴乎真確：故事有實遷，而言應變革。

無如唐前諸史，書法體例，多效往史。或因前史之文，或拘往史之例；記言則勇效昔言，怯書今語；載事則模擬舊籍，鮮知變通。其詳具見史通因習、言語、模擬、邑里及

其他諸篇，茲從略焉。

六曰史體之靡麗：

知幾嘗謂史體靡麗，與文相亂。綜觀史通所述，史體藻麗，約有

二因：一曰文史之合一；二曰史官之粉飾。請略論之：

甲、文史合一 自史官不舉厥職，史書皆成於文人。

『昔魏史稱朱異有口才，摯虞有筆才。故知喉舌翰墨，其辭本異。而近世作者，撰彼口語，同諸筆文。斯皆以元瑜孔璋之才，而處丘明子長之任。文之與史。何相亂之甚乎！』（雜說篇下）

『但自世重文藻，詞宗麗淫。於是沮誦失路，靈均當軸。每西省虛職，東觀佇才，凡所拜授，必推文士。遂使握管懷鉛，多無銓綜之識；連章累牘，罕逢微婉之言；而舉俗共以爲能，當時莫之敢侮。假令其間有術同彪嶠，才若班荀。懷獨見之明，負不刊之業，而皆取窘於流俗，見嗤於朋黨；遂乃哺糟歠醪，俯同妄作。披褐懷玉，無由自陳。此管仲所謂「用君子而以小人參之，害霸之道」者也。』（覈才篇）

『……而近代趨競之士，尤喜居於史職。至於措辭下筆者，十無一二焉。既而書成，繕寫則署名同獻。爵賞既行，則攘袂爭受。遂使是非無準，真僞相雜。生則厚誣當時，死則致惑來代。』（史官建置篇）

乙、史官粉飾 文人爲史，已不知體要，更重以文飾，而史事益不可問矣。

雜說篇下云：『自梁室云季，雕蟲道長。平頭上尾，尤忌於時。對語儼辭，盛行於俗。始自江外，被於洛中。而史之載言，亦同於此。假有辯如酈叟，吃若周昌；子羽修飾而言，仲由率爾而對，莫不拘以文禁，一概而書。必求實錄，多見其妄矣。』

論贊篇亦云：『大唐修晉書，作者皆當代詞人。遠棄史班，近宗徐庾。夫以飾彼輕薄之句，而編爲史籍之文，無異加粉黛於壯夫，服綺紈於高士者矣。』

感經篇又曰：『考茲衆美，徵其本源，良由達者相承，儒教傳授；既欲神其事，故談過其實。』

七曰機械之模仿：諸史模仿之失，知幾已在史通因習、邑里、言語、模擬諸篇論之矣；模擬篇云：『夫擬古而不類，此乃難之極者。……嗚呼！自子長以還，似皆未睹斯義。』六家篇尚書家云：『爰逮中葉，文籍大備。必翦截今文，模擬古法；事非改轍，理涉守株。』

知幾既不滿於前史，是以史通譏評古今之語，幾逐篇可見。即對於備極獎譽之王劭及宋孝王，亦有貶辭。補注篇謂：『王宋之鄙碎，言殊揀金，事比雞肋』。雜說篇下又謂：『如宋孝王王劭之徒，其所記也，喜論人帷薄不修，言貌鄙事。許以爲直，吾無取焉。』則知幾